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ENGLONG SPLENDEC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1)

###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談俊緯先生(「談先生」)因其事業發展的原因，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亦不再擔任(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及(ii)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

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於談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偉龍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ii)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iii)公司條例項下所規定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0年7月1日起生效。

陳先生，44歲，於財務及會計管理、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務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陳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先前於2020年初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談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陳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盛英明

香港，2020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盛英明先生、盛賽男女士、方旭先生及陳志賢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靈飛先生、曹炳昌先生及黃月圓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plendecor.com>)內。